

上海市松江区2024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26087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4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4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4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4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4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4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026087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隶属于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管理，为公办全日制上海市二级幼儿园，本园面向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规定的教育服务区域内招生，招生对象为3—6周岁的幼儿。主要职能包括：

1、促进幼儿身体正常发育和机能的协调发展，增强体质，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卫生习惯和参加体育活动的兴趣。

2、发展幼儿智力，培养正确运用感官和运用语言交往的基本能力，增进对环境的认识，培养有益的兴趣和求知欲望，培养初步的动手能力。

3、萌发幼儿爱家乡、爱祖国、爱集体、爱劳动、爱科学的情感，培养诚实、自信、好问、友爱、勇敢、爱护公物、克服困难、讲礼貌、守纪律等良好的品德行为和习惯，以及活泼开朗的性格。

4、培养幼儿初步感受美和表现美的情趣和能力

026087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设5个内设机构，包括：园长室、副园长室、人事档案室、总务处、教研组。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九）……：指……。

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收入预算1416.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16.6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82.61万元，增长25%；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1416.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416.6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82.61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生均、人员经费增加。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416.6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82.6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82.6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2023年预算0万元（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2050201学前教育”科目1416.6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及办公设备购置等。
2. “2080502事业单位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165.0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休人员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的福利支出
3.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96.88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的支出。
4.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保险缴费支出”科目48.44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的支出。
5. “2101102机关事业单位医疗支出”科目60.55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
6. “2101101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科目42.38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7. “2080509事业单位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科目0.2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活动费。

2024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87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166,136.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166,136.76	二、国防支出				
2、政府性基金		三、公共安全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11,486,448.08	6,278,817.12	1,674,892.96	3,532,738.00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0,347.52	1,609,127.52	41,22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605,494.80	605,494.8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23,846.36	423,846.3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14,166,136.76	支出总计	14,166,136.76	8,917,285.80	1,716,112.96	3,532,738.00
------	---------------	------	---------------	--------------	--------------	--------------

2024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416.61万元，比上年增加282.61万元，增加25%，主要原因是生均、人员经费增加；支出预算1416.61万元，比上年增加282.61万元，增加25%，主要原因是生均、人员经费增加。

2024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87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 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 入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11,486,448.08	11,486,448.08			
205	02		普通教育	10,686,448.08	10,686,448.08			
205	02	01	学前教育	10,686,448.08	10,686,448.08			
205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00,000.00	800,000.00			
205	09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 出	800,000.00	8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0,347.52	1,650,347.5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0,347.52	1,650,347.5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4,820.00	194,82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968,791.68	968,791.6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484,395.84	484,395.8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2,340.00	2,3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5,494.80	605,494.8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5,494.80	605,494.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05,494.80	605,49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846.36	423,846.3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846.36	423,846.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23,846.36	423,846.36			
合计				14,166,136.76	14,166,136.76			

2024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87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11,486,448.08	7,953,710.08	3,532,738.00
205	02		普通教育	10,686,448.08	7,953,710.08	2,732,738.00
205	02	01	学前教育	10,686,448.08	7,953,710.08	2,732,738.00
205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00,000.00		800,000.00
205	09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00,000.00		8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0,347.52	1,650,347.5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0,347.52	1,650,347.5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4,820.00	194,82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8,791.68	968,791.6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395.84	484,395.8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0.00	2,3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5,494.80	605,494.8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5,494.80	605,494.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05,494.80	605,49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846.36	423,846.3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846.36	423,846.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23,846.36	423,846.36	
合计				14,166,136.76	10,633,398.76	3,532,738.00

2024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87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166,136.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11,486,448.08	11,486,448.08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0,347.52	1,650,347.52		
		八、卫生健康支出	605,494.80	605,494.8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23,846.36	423,846.3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14,166,136.76	支出总计	14,166,136.76	14,166,136.76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87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11,486,448.08	7,953,710.08	3,532,738.00
205	02		普通教育	10,686,448.08	7,953,710.08	2,732,738.00
205	02	01	学前教育	10,686,448.08	7,953,710.08	2,732,738.00
205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00,000.00		800,000.00
205	09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00,000.00		8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0,347.52	1,650,347.5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0,347.52	1,650,347.5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4,820.00	194,82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8,791.68	968,791.6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4,395.84	484,395.8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0.00	2,3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5,494.80	605,494.8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5,494.80	605,494.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05,494.80	605,49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846.36	423,846.3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846.36	423,846.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23,846.36	423,846.36	
合计				14,166,136.76	10,633,398.76	3,532,738.00

2024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87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单位，在预算公开中仍保留该表格式，并在本表下方作说明：“注：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新浜镇中心幼儿园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87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的单位，在预算公开中仍保留该表格式，并在本表下方作说明：“注：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新浜镇中心幼儿园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87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61,345.80	8,761,345.80	
301	01	基本工资	1,056,892.00	1,056,892.00	
301	02	津贴补贴	133,056.00	133,056.00	
301	07	绩效工资	4,865,000.00	4,865,00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8,791.68	968,791.6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84,395.84	484,395.8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5,494.80	605,494.8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189.12	219,189.1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23,846.36	423,846.3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680.00	4,68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6,112.96		1,716,112.96
302	01	办公费	683,354.00		683,354.00
302	02	印刷费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302	06	电费			
302	07	邮电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650,824.00		650,824.00
302	11	差旅费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35,966.00		35,966.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121,098.96		121,098.96
302	29	福利费	146,880.00		146,88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990.00		77,99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940.00	155,940.00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155,940.00	155,940.00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8	助学金			
310		资本性支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633,398.76	8,917,285.80	1,716,112.96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87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相关经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相关经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

2023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相关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相关经费。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相关经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3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353.27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增加内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无车辆保有情况，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价值100万以上专业设备保有情况。2024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编外人员工作经费情况说明

一、储备教师经费项目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储备教师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全年聘请储备教师2人，开展教育教学及相关辅助工作。经测算，预算资金约55.1353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一）文件依据

无。

（二）工作职能

本校为幼儿园，单位基本工作职能为托幼保育，为保障师资队伍充足性而设立本项目。

（三）立项背景

幼儿园原有教师队伍规模不足，无法有效保障教育教学及相关辅助工作的高质量开展，需建立储备教师队伍，充实师资队伍，用于及时、有效地应对突发性、临时性教育教学任务。

三、实施主体

非编人员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支付非编人员职工工资、餐费、体检费、社保、公积金的缴纳。

四、实施方案

计划全年聘请储备教师2人，每月发放薪酬福利和午餐费补贴。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一）资金测算

序号	项目组成	数量	单价	资金需求
1	储备教师人工成本	2人	26.53565万元/人	53.0713万元
2	储备教师餐费	2人	0.6万元/人	1.2万元
3	储备教师福利费	2人	0.432万元/人	0.864万元
合计				55.1353万元

（二）资金类型

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三）执行计划

每月定期发放人员薪酬福利。

预期本项目预算执行率——第一季度末不低于25%；第二季度末不低于50%；第三季度末不低于75%；11月底不低于90%。

七、绩效目标

（一）绩效总目标

通过聘请储备教师，强化教育教学工作的管理，以幼儿园高质量发展为指引，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保障储备教师

人员相关福利待遇，激发员工对工作的热情，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发挥主观能动性。

（二）年度总目标

全年聘请2名储备教师，按计划100%完成教育教学及辅助工作，全年储备教师工作质量考核达标。同时，足额、准确发放储备教师薪酬及福利等。激发员工对工作的热情，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发挥主观能动性，有效应对临时性、突发性教育教学任务，有效支持幼儿园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有效提升储备教师的业务能力，幼儿园和幼儿家长满意度不低于90%。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

编外人员工作经费情况说明

—非编人员经费项目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非编人员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全年聘请非编人员，开展保育、后勤等工作。经测算，预算资金约214.1605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一）文件依据

无。

（二）工作职能

本校为幼儿园，单位基本工作职能为托幼保育，为保障后勤等队伍的充足性而设立本项目。

（三）立项背景

为保障机构日常运行和托幼保育工作的正常开展，需聘请非编人员，充实后勤等队伍。

三、实施主体

非编人员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支付非编人员职工工资、餐费、体检费、社保、公积金的缴纳。

四、实施方案

1.人员聘用

计划全年聘请非编人员15人。

其中：保育员9人、炊事员3人、工勤1人、辅助管理2人，每月发放非编人员薪酬福利和餐费补贴。

(1) 保育员：开展幼儿保育工作，协助教师完成日常教学工作，要求持有保育员证书、健康证。

(2) 炊事员：配合完成食堂切配、烹饪及食堂卫生工作，要求持有厨师证、食堂从业人员健康证。

(3) 工勤：完成学校外场保洁工作，有健康证。

(4) 辅助管理：保健员完成每日食堂菜品的验收配合保健组长完成每月幼儿营养分析持证上岗护士证健康

证。报账员日常工作：每月学生收费退费，学校的日常费用支付，每学期学生资助工作，配合会计做好各项财务工作，配合人事做好各项工资上传等，持证上岗有会计证健康证。

(5) 2.组织体检

于当年9月前组织15名非编人员参加体检。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二) 实施内容和计划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一) 资金测算

序号	项目组成	数量	单价	资金需求（万元）
1	非编辅助薪酬	2人	11.60万元/人	23.2000
2	非编保育员薪酬	9人	10.97万元/人	98.7165
3	非编炊事员薪酬	3人	7.82万元/人	23.4600

序号	项目组成	数量	单价	资金需求（万元）
4	非编工勤薪酬	1人	7.32万元/人	7.3200
5	非编员工餐费	15人	0.48万元/人	7.2000
6	非编员工体检费	15人	0.09万元/人	1.3500
7	非编员工社保、公积金等	15人	3.53万元/人	52.9140
合计				214.1605

（二）资金类型

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三）执行计划

每月定期发放人员薪酬福利，按计划组织人员体检并支付相关费用。

预期本项目预算执行率——第一季度末不低于25%；第二季度末不低于50%；第三季度末不低于75%；11月底不低于90%。

七、绩效目标

（一）绩效总目标

通过聘请非编人员，强化后勤工作的规范管理，确保后勤工作保障有力、服务到位，为师生创造一个良好的工作、学习环境。保障非编人员相关福利待遇，激发员工对工作的热情，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发挥主观能动性。

（二）年度总目标

全年聘请15名非编人员，按计划100%完成后勤、保育等工作，全年非编人员工作质量考核达标，安排15名非编人员参加体检。同时，足额、准确发放非编人员薪酬等，确保体检机构资质达标。激发员工对工作的热情，在各自的工

作岗位上发挥主观能动性，有效支持学校的后勤、保育等工作，学校和学生家长满意度不低于90%。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

学生帮困资助及国家助学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学生帮困资助及国家助学项目，主要实施内容是：资助困难家庭幼儿，免除其保育教育费、代办服务性收费等。经测算，预算资金约3.978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一）文件依据

根据《上海市中小学幼儿园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沪教委规〔2022〕8号）相关规定，对各类符合资助条件的适龄儿童提供资助，免除保育教育费及幼儿园代办服务性收费等。

（二）工作职能

基于幼儿园“学前教育”的基本职能，保障适龄幼儿接受教育的权益、维护教育公平和社会公正，设立本项目。

（三）立项背景

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本市贯彻〈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实施意见》（沪府发〔2014〕60号）等文件精神，保障困难家庭幼儿的基本学习、生活需求。

三、实施主体

资助生项目是专项项目：依据最新政策规定，各单位应积极宣传资助政策，成立资助认定工作小组加强资助认定工作，提升班主任资助政策普及率，把好资助政策首问关，密切关注舆情，担负资助工作的主体责任；加强资助队伍建设保障资助人员稳定性等。

四、实施方案

学期初，由申请学生填写申请表后提交至学生资助评审小组进行审批。审核通过后，受助学生享受国家资助政策，在校发生相关费用支出时，学校不向其收费，而是直接使用本项目预算。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一）资金测算

预计资助人数4人。

序号	项目组成	数量	单价	资金需求 (万元)
1	保育教育费	72月	0.0175万元/月	1.2600
2	餐费	1600人次	0.0009万元/人次	1.4400
3	点心费	1600人次	0.0005万元/人次	0.8000
4	课程配套材料费	16学期	0.01万元/学期	0.1600
5	生活用品费	16学期	0.0035万元/学期	0.0560
6	课外活动费	16学期	0.01万元/学期	0.1600
7	学生居保费	4人	0.0255万元/人	0.1020
合计				3.9780

（二）资金类型

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三）执行计划

保育及伙食费减免在每年2月和9月执行；

保险费在每年9月执行；

其他费用随保育教学工作计划有序支出。

预计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20%；第二季度预算执行率50%；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80%；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100%

七、绩效目标

（一）绩效总目标

落实特困学生资助政策，对本区符合资助条件的学生免除其保育教育费及幼儿园代办服务性收费，提升教育公平性，保障适龄学生顺利就学。

（二）年度总目标

根据政策审批结果，对符合帮困助学条件的4名学生减免保育教育费及幼儿园代办服务性收费，减轻学生家庭经济压力，保障适龄学生充分就学，提升教育公平程度，受益学生家庭满意度不低于90%。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

设备购置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设备购置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购置复印机、一体机等一批办公设备。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5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一）文件依据

无。

（二）工作职能

本校为幼儿园，单位基本工作职能为托幼保育，因此需购置办公设备，以保障相关托幼保育工作顺利开展。

（三）立项背景

我园教学条件需进一步改善，因此计划根据《幼儿园课程实施方案》《幼儿园设施设备购买制度》《上海市幼儿园装备指南（试行）》等文件要求购置复印机、一体机等一批办公设备，有效保障相关托幼保育工作顺利开展。

三、实施主体

根据采购相关制度在2024年2月月开展办公设备的采购，采购内容包括2台彩色复印机、1台理想一体机、7台惠普打印机，以及2台触摸一体机，以此来满足我园开展托幼保育工作的硬件需求。

四、实施方案

预计相关设备的到位时间为2024年6月。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一）资金测算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设备。

根据测算，2024年购置相关设备约需15万元，具体物资名称、数量、单价等详见下表。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价	资金需求
1	彩色复印机	2台	2.5万元/台	5万元
2	理想一体机	1台	3.6万元/台	3.6万元
3	惠普打印机	7台	0.35万元/台	2.45万元
4	触摸一体机	2台	1.975万元/台	3.95万元
合计				15万元

（二）资金类型

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三）执行计划

根据采购相关制度在2024年6月月完成各项办公设备的采购。

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预计项目预算执行率——上半年不低于50%，11月底前不低于90%。

七、绩效目标

（一）绩效总目标

通过购置复印机、一体机等一批办公设备，改善我园教学条件，有效保障教师顺利开展教学工作。

（二）年度总目标

按计划采购2台彩色复印机、1台理想一体机、7台惠普打印机、2台触摸一体机，相关设备于当年2024年6月月前到位，确保设备验收合格；通过将设备充分投入使用，有效改善教学条件，满足教师的办公需求，教职工和学校的满意度不低于95%。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

校园文化建设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校园文化建设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教学大楼大厅和走廊的改建和设计。经测算，预算资金约30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一）文件依据

无。

（二）工作职能

基于幼儿园“托幼保育”等基本职能，努力打造安全文明校园，凸显校园特色文化，提升校园环境。

（三）立项背景

为改善校园环境和突显特色文化，本园将根据《幼儿园课程实施方案》《幼儿园设施设备购买制度》《上海市幼儿园装备指南（试行）》等文件中相关要求对教学大楼大厅和走廊进行改建和设计，因此设立本项目。

三、实施主体

通过实施校园建设工程，提升校园环境，凸显校园特色文化。改建区域为教学大楼大厅和走廊，预计改建面积300平方米。

四、实施方案

该工程预计2024年6月开工、8月前完工，在当年完成尾款支付。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一）资金测算

项目总资金30万元，预计改建面积300平方米，每平方米预计费用1000元，工程造价清单见附表。

（二）资金类型

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三）执行计划

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款项，预计项目预算执行率——上半年不低于50%，11月底前不低于90%。

七、绩效目标

（一）绩效总目标

通过实施校园文化建设项目，对教学大楼大厅和走廊进行设计和改建，改善校园环境，突显特色文化。

（二）年度总目标

按计划实施校园文化建设，设计并改造大厅和走廊共计300平方米，于6月开工、8月竣工，确保改造工程验收合格，凸显校园特色文化，有效提升校园环境，学校、教师、学生家庭满意度不低于95%。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

专用活动室达标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中心幼儿园拟于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施专用活动室达标项目，主要实施内容是：对科创室和美创室进行改建。经测算，预算资金约35万元，现将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立项依据

（一）文件依据

《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办法》《上海市托幼园所办学等级标准》、《上海市幼儿园办园质量评价指南》《上海市幼儿园装备指南（试行）》等文件中均对专用活动室创设、材料配置等提出了明确创设要求，其中包括：

“幼儿园专用活动室应该依据课程目标，配备专用活动所需的设施设备和教玩具，支持幼儿获得学习与发展的相关经验，满足幼儿兴趣及个体需求有，为幼儿多元化的探索与表达提供机会与保障……幼儿园专用活动室的建设应服务课程目标，立足园所实际，配备相依的设施设备与教玩具……幼儿园专用活动室的装备应遵循幼儿的年龄特点，依据其功能定位、幼儿能力发展水平和园所条件，在环境创设、设施设备和教玩具配备的数量、种类和难易程度上满足幼儿开展活动室的需要。”

（二）工作职能

单位基本工作职能为托幼保育，依照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德、智、体、美全方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并根据幼儿身心发展的特点和规律，为幼儿提供健康、丰富的生活和活动环境。

（三）立项背景

依据上级文件中对幼儿园环境与资源的指导意见，为创建合格的专用活动室，实现专用活动室的使用功能和价值，而设立本项目。

三、实施主体

计划在2024年6月开工，对科创室和美创室进行改建，新增幼儿学习与探究功能区域、调整空间布局等。

四、实施方案

预计在2024年8月20日竣工，并在2024年9月投入使用。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一）资金测算

工程建安费35万元，其中：科创室改建15.50万元、美创室改建19.50万元，工程量清单详见附表。

（二）资金类型

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三）执行计划

根据合同约定期限，规范支出。

预期本项目预算执行率——第三季度末不低于50%；11月底不低于90%。

七、绩效目标

（一）绩效总目标

为幼儿改建科创室和美创室，提升活动室整体环境，提供丰富、充分的活动材料和活动设备，提升幼儿科学探索能力和艺术鉴赏能力，体现活动室的价值。

（二）年度总目标

按计划实施科创室和美创室改建工程，改建面积共计200平方米，于2024年7月开工、8月竣工，确保改建工程验收合格。确保专用活动室在改建完成后及时投入使用，提升幼儿园活动资源丰富性，保障兴趣课程顺利开展，提升幼儿科学探索能力和艺术鉴赏能力，幼儿园和幼儿家长满意度不低于95%。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